

证券代码：300233

证券简称：金城医药

公告编号：2019-083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城医药	股票代码	3002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晓刚	倪艳莉、齐峰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经济开发区双山路 1 号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经济开发区双山路 1 号	
电话	0533-5439432	0533-5439432	
电子信箱	jcpc@300233.com	jcpc@300233.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81,977,257.53	1,509,702,636.11	-1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5,245,253.28	152,087,911.46	11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16,161,602.05	147,470,429.67	4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2,137,681.69	60,311,535.48	48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39	112.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39	112.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0%	3.88%	4.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69,994,212.63	5,286,594,879.00	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37,640,912.48	4,009,478,306.73	5.6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2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锦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5%	98,493,778	0		
淄博金城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0%	80,582,154	16,835,016	质押	59,797,138
海通证券资管－工商银行－海通投融宝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99%	23,549,819	0		
达孜星翼远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14,239,967	0	质押	12,311,722
赵鸿富	境内自然人	3.25%	12,776,000	9,582,000		
吴秀菁	境内自然人	1.92%	7,535,233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其他	1.75%	6,892,862	0		
张学波	境内自然人	1.63%	6,420,000	4,815,000	质押	3,336,999
青岛富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6,209,000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其他	1.34%	5,251,64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金城实业为公司控股股东，赵鸿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赵鸿富、张学波均为金城实业股东、董事；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均属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名下的产品。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中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吴秀菁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7,535,233 股股票，合计持有 7,535,233 股股票；股东青岛富和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6,209,000 股股票，合计持有 6,209,000 股股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药品生物制品业

2019 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坚决贯彻董事会确定的发展方向，围绕年度工作计划，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有效应对经营环境和行业政策的变化，实现了企业的平稳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8,197.73 万元，宁波丰众成为公司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剔除宁波丰众影响，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46%；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24.53 万元，同比增长 113.8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46.58%。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加强运营管理和风险管控，确保公司稳健运行

医药集团设有五大中心、三大事业部。报告期内，各板块、各业务部门围绕公司重点项目，在保增长、控风险的前提下积极开展工作。各部门间的沟通更加顺畅，工作效率进一步提高。报告期内，制剂管理中心，设立六大管理委员会，内部管理进一步理顺；金城生物整合生产、设备管理等职能，设立生产运营中心。医药化工产业公司进一步落实责任，明确分工，内部管理进一步完善。

医药集团作为风险管控中心，重点围绕公司年度目标，做好全面预算工作；加强合规建设，强化内部管控手段和审计监督职能，促进公司健康有序地发展；加强资产管理，优化资本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面做好财务风险管控。

（二）加强各项基础工作及合规管理，确保各业务板块平稳发展

近年来，行业政策、地方监管以及安全、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愈发严格，对企业经营者和整个管理团

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给企业的发展带来了更多的挑战。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采取多种措施加强管理，为公司效益提升和后续发展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医药化工板块产品盈利能力不断增强，生物谷胱甘肽产品产销两旺，制剂板块市场运营质量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着重加强对药品研发、生产、销售、质量、安全、环保等重点环节和关键领域的合规管理，切实提高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公司在不断提高工作效率的同时，加强安全生产、环保治理、销售合规、质量规范等方面的管理工作，防范管理风险，保障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进入“中国化药百强”第 52 位，公司子公司金城医化、金城柯瑞入选“山东省质量标杆”企业名单。

（三）提升产品研发和创新能力，加快建设“四条特色产业链”

报告期内，公司提出建设“高品质头孢抗生素产业链、精品系列妇儿科产业链、特色生化类药物产业链、特色保健品大健康产业链”等“四条特色产业链”，加快研发团队建设和新产品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入与华东理工大学、山东大学、中国医学科学院等高校院所的技术合作以及与意大利、韩国、台湾地区的产品合作，加快科研成果转化，进一步丰富产品线。报告期内，子公司金城柯瑞荣登 2019 山东制造·硬科技 TOP50 品牌榜；公司投资设立的合资企业（意大利）海宝露有限责任公司取得了由欧盟认证机构 IMQ S.p.A 颁发的一款护眼液的 CE 认证证书，具备了欧盟市场的准入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 8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新增授权专利 12 项。制剂管理中心完成蒙脱石散、头孢唑林钠等 4 项注册申报；开展一致性评价产品立项、工艺优化以及临床有效性实验，召开制剂项目开发招标会等多项工作。新产品开发方面取得的成就在丰富公司产品种类的同时大大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重点项目稳步推进，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浙江磐谷药源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直接及间接持有金城金素 84% 的股权，持股比例进一步提高，既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整体管理效率，也有利于实现公司资源的最有效配置。报告期内，子公司金城医化申报“重点监控点”通过山东省政府认定，这就意味着在项目审批、建设和管理方面可以参照化工园区执行，对未来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影响。
执行财会〔2019〕6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

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 通知》	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影响。
-----------------------------	----------------	-------------------------------

1.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金额	上期 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拆分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84,893,802.48 元		应收票据：53,943,949.52 元 应收账款：645,153,307.00 元
2.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拆分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2,345,174.01 元		应付票据：0 元 应付账款：246,543,412.52 元
3. 将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信用减值损失	-407,550.31 元		

2.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 5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并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持有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和基金投资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